

大陸委員會 新聞稿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1段2-2號15-18樓 電話：23975589 轉聯絡處 電傳：23975294

本會網址：<http://www.mac.gov.tw>

民國109年2月11日編號第024號

(本新聞稿業經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」指揮官於2月12日記者會宣布撤回。2020/2/12 13:00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記者會 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uUUEPXjVJC4>)

本會重新修正有關於原本長期居住臺灣，目前因故滯留中國大陸之陸配子女入境管制政策之說明

本會今(11)日下午發布之原本長期居住臺灣，目前因故滯留中國大陸之陸配子女入境管制政策。公布說明後，收到社會許多反應。基於因應中國大陸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發展，防疫必須減少人員移動風險，考量人道精神並兼顧人員防疫管理，經相關機關會商並提報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決定，重新修正這類子女入境管制措施，並自109年2月12日零時起：

對於「國人與陸配所生的子女，原本即具有臺灣合法居留身分，並且已經與父母在臺灣共同居住生活、就學多年，過年期間隨同父母到中國大陸探親，因停航滯留者」，考量目前中國大陸疫情發展，為減少人員移動，仍不允許回臺。

但若為未成年子女，且在中國大陸親人無能力照顧，且父母皆在臺者，才允許向內政部移民署專案申請，經專案審查，再決定准駁。准予回臺者須居家檢疫14天。

陸委會說明，基於防疫減少人員移動風險及人道考量，重新修正入境措施，後續並將視疫情發展，再作調整，檢討相關管理作為。

新聞聯絡人：蔡姍姍

電話：23975589 分機 7016